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届次：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会议通知时间：2025 年 8 月 16 日
- 3、会议通知方式：书面送达和电话通知
- 4、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 5、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 C 区 25 号楼六层会议室
- 6、会议召开方式：通过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7、出席会议董事情况：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分别为：缪福章、叶宇煌、杨方熙、林梅、朱霖、欧永洪、陈章旺
- 8、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缪福章
- 9、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新任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缪福章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杨方熙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现有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同时新增制定相应制度。

3.1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2 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3 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5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7 修订《对外担保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8 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9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0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1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2 修订《董事会秘书履职保障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3 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4 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5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6 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7 修订《媒体信息及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8 修订《内部问责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19 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20 修订《社会责任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21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22 修订《财务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23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其中第 1、4、6、7、13、21 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 C 区 25 号楼 6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